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临 2011-007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

一、《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郡房产”）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4.5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万郡房产总资产为：443,974,086.14 元，净资产为：442,910,166.96 元，负债为：1,063,919.18 元（以上数据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立信大华审字[2011]970 号】），目前，本公司对万郡房产的直接出资为 1.7 亿元。我司为积极实施落实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要求（2010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复同意我司为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并要求我司积极实施落实，确保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的顺利实施，为加快推进住宅产业化、引导住宅建设方式转变发挥示范作用），加快推广钢结构住宅，其是符合国家倡导的“循环经济”、“生态节能降耗技术”及“低碳经济”要求的，增强万郡房产资金实力，加快树立钢结构住宅样板工程，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对万郡房产增资 9175 万元，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990 万元，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540 万元，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540 万元，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540 万元，考虑原始出资的资金成本，本次增资采取溢价增资的形式，增资价格为 1:1.09，此次增资的认购价款为：本公司 10000.75 万元，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1079.1 万元，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588.6 万元，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588.6 万元，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588.6 万元。

由于万郡房产其他投资方中的张琼、陆拥军、寿林平、俞斌荣、陈瑞、浙江金溢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为我司的关联方，此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此项交易尚须获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万郡房产最终增资结果由万郡房产股东会审议决定。关于此次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公告：临 2011-008 杭萧钢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张振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关于提请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时间：2011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九时

会议地点：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 5 楼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会议议题：

1、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 2011 年 3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授权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 年 3 月 18 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 5 楼公司证券办

4、联系人：叶静芳

电话：0571-87246788-8118

传真：0571-87247920

邮编：310003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四日

附：股东大会委托授权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 1、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弃权票；
- 4、对可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的投票指示：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若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